

ICS 19.100
J 0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0564—2014/ISO/TR 25108:2006

GB/T 30564—2014/ISO/TR 25108:2006

无损检测 无损检测人员培训机构指南

Non-destructive testing—Guidelines for NDT personnel training organizations

(ISO/TR 25108:2006, IDT)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无损检测 无损检测人员培训机构指南
GB/T 30564—2014/ISO/TR 25108:2006
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29)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
网址 www.spc.net.cn
总编室:(010)6427532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5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75 字数 16 千字
2014年6月第一版 2014年6月第一次印刷

*
书号: 155066·1-49409 定价 16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

GB/T 30564-2014

2014-05-06 发布

2014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- 装有指针或传感器的试块。
- h) 其他设备
- 另外,还需提供下列用品(根据学员的数量):
- 直角尺,直尺,量角规;
 - 千分尺;
 - 游标卡尺;
 - 外用角量规;
 - 内径千分表;
 - 手持放大镜(2倍,5倍);
 - 带有刻度的不超过7倍的小型放大镜;
 - 大小不等的、直径不超过50 mm的固定或可变角度的反光镜;
 - 光源:手电筒、闪光灯、用于内窥镜和纤维镜的定制光源;
 - 间接观测器,配有前视或侧视镜头的纤维镜或内窥镜;
 - 光度计;
 - 焊缝测量仪,焊缝轮廓仪,表面粗糙度仪。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使用翻译法等同采用 ISO/TR 25108:2006《无损检测 NDT 人员培训机构指南》。

本标准由全国无损检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56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上海材料研究所、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、上海诚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无损检测分会、上海金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、上海市工程材料应用评价重点实验室、上海新美达探伤器材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吴海军、张义凤、于宝虹、罗云东、金宇飞、丁杰、赵成。

附录 A
(资料性附录)

无损检测人员培训中心设备

培训中心宜配备以下设备,以能够进行各种无损检测人员培训。

- a) 超声检测
- 至少一台超声探伤仪及适用于检测的全系列探头,包括所有必要的特殊探头;
 - 适用于检测的校准试块和对比试块;
 - 耦合剂。
- b) 衍射声时技术(TOFD)
- TOFD 数据采集器,包括用于数据在电脑上显示的专用连接电缆;
 - 计算机及配套软件,能够与 TOFD 设备对接,并实现 TOFD 数据读取;
 - TOFD 扫描仪,包括探头转接口及线编码器;
 - 一对配有楔块的 5 MHz 传感器,其所能产生的中心声束折射角分别为 45°、60°和 70°;
 - 适用的校准试块;
 - 仪器所有配件的连接电缆;
 - 水基耦合剂。
- c) 射线照相
- 至少一台适用于被检材料的千伏级 X 射线机;
 - 伽马射线检测(若适用),一台 Ir192 射线源,包含适用的储源容器和输送装置;
 - X 射线对中装置;
 - 系列像质计(IQI);
 - 铅字母和数字;
 - 补偿块和补偿液体;
 - 铜和铅射线过滤板;
 - 光密度计;
 - 观片灯,包括至少 1 台高强度观片灯;
 - 辐射监测仪;
 - 制作曝光曲线的阶梯试块;
 - 卡尺和其他测量材料厚度的工具;
 - 用于胶片处理、准备和观察的独立暗室;
 - 观察辅助设备,如放大镜;
 - 一个能控制显像、停显、清洗、定影与水槽清洁的手动或自动恒温处理装置;
 - 温控干燥箱;
 - 附带湿片观测的观片灯;
 - 常规尺寸的箱式或回型胶片架;
 - 常规尺寸的铅和钙钨屏;
 - 柔性和刚性暗盒;
 - 暗室计时器;
 - 安全灯;
 - 大尺寸胶片剪裁刀。
- d) 锻件和焊件的涡流检测

无损检测 无损检测人员培训机构指南

1 范围

本标准向无损检测人员培训机构提供了指导,旨在协调统一无损检测人员培训的通用标准以满足工业需求。

本标准还提出了对无损检测人员实施有效系统培训的最低要求,以确保被培训者能够达到第三方资格认证考试的要求。

注: ISO/TR 25107 针对无损检测人员培训课程的通用部分,给出了培训大纲的相关指南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EN 1330(所有部分) 无损检测 术语

3 术语和定义

EN 1330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4 培训机构管理

培训机构宜指定专人负责培训中心和课程的全面管理。

同时宜有专人负责建立质量管理体系,涵盖提供培训服务的所有方面。

5 质量管理体系

培训机构宜有合适的质量管理体系,例如:ISO 9001。

根据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,体系宜受控并定期进行评审。培训机构宜:

- 通过确定人员所从事工作所必需的能力来提高培训质量;
- 提供培训或采取其他措施来满足这些要求;
- 评价所采取措施的有效性,而个人的能力与合适的教育、培训、技能和经历等有关。

6 招生

培训机构宜提供与培训课程相关的所有信息和培训条件,例如:招生程序保证在收到培训申请后,向申请人提供准确无误的信息和指导。包括:

- 培训课程费用,包括全部费用说明和付费方式。不能隐瞒任何其他额外费用,并公布课程费用说明。
- 课程安排的日期和时间,详细介绍培训地点等。